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918)

**主要交易**  
**進一步收購金科地產的股份**

**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內容有關本集團認購金科地產(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656)的股份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期間，本集團在公開市場上進一步收購合共329,862,211股金科股份，約佔金科地產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6.17%，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723,421,192.05元。

於收購事項後及經考慮認購事項，本公司將間接持有合共1,236,891,689股金科股份，約佔金科地產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3.15%。本集團就該等金科股份合共支付代價約人民幣5,723,421,190.03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由於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涉及於12個月內完成收購同一實體(即金科地產)的股權，故就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而言，該等交易須予合併計算。由於合併計算後，有關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本公司的主要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就批准收購事項取得本公司控股股東融創國際的書面批准，而於本公告日期，融創國際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52.89%。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詳情；(ii)本集團財務資料；及(iii)金科地產財務資料的通函將於本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寄發，以供股東參考。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財務資料以載入通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以使通函寄發日期推遲到本公告刊發15個營業日之後，預期將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

## 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內容有關認購事項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期間，本集團透過公開市場上進一步收購合共329,862,211股金科股份，約佔金科地產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6.17%，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723,421,192.05元。收購事項的代價已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結清。

於收購事項後及經考慮認購事項，本公司將間接持有合共1,236,891,689股金科股份，約佔金科地產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3.15%。本集團就該等金科股份合共支付代價約人民幣5,723,421,190.03元。

於收購事項後，金科地產將繼續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由於收購事項乃透過公開市場作出，故本公司無法確定市場賣方身份。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市場賣方乃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有關金科地產的資料

金科地產自一九九六年起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656)，以地產開發為主的多元化綜合企業。金科地產的地產項目主要佈局在「中西部、長三角、環渤海」中國三大區域，已進入北京、重慶、成都、西安、青島、濟南、長沙、合肥、鄭州等城市。基於可公開查閱的資料，目前，金科地產擁有在建地產項目約75個，及其土地儲備可建面積超過1,700萬平方米。

基於可公開查閱的資料，金科地產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總值約為人民幣21,634,423,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純利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純利	753,433.77	1,784,680.15
除稅後純利	863,039.06	1,233,646.81

## 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

金科地產在中國主要的核心二線城市從事房地產開發，擁有高質量的土地儲備。本公司看好金科地產的未來發展前景，相信本次投資將會帶來較好的投資回報。

鑒於收購事項乃按當時市價透過公開市場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作出及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為中國的領先房地產發展商之一，專業從事住宅及商業地產綜合開發。本公司堅持區域聚焦發展戰略及高端精品發展戰略，在中國的一線及核心二線城市擁有眾多已發展或發展中的優質地產項目，項目涵蓋高層住宅、別墅、商業及寫字樓等多種物業類型。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按獨立基準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由於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涉及於12個月內完成收購同一實體(即金科地產)的股權，故就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而言，該等交易須予合併計算。由於於合併計算後，有關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本公司的主要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 書面股東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為取代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本公司已自本公司控股股東融創國際取得收購事項的股東書面批准，融創國際持有2,042,623,884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52.89%。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詳情；(ii)本集團財務資料；及(iii)金科地產財務資料的通函將於本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寄發，以供股東參考。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財務資料以載入通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以使通函寄發日期推遲到本公告刊發15個營業日之後，預期將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潤澤物業及潤鼎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透過公開市場收購合共329,862,211股金科股份的事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191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科地產」	指	金科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金科股份」	指	金科地產股本中的股份
「聚金物業」	指	天津聚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潤鼎物業」	指	天津潤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潤澤物業」	指	天津潤澤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聚金物業認購907,029,478股金科股份的事項，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公告
「融創國際」	指	Suna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52.89%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宏斌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宏斌先生、汪孟德先生、蔣宏先生、遲迅先生、田強先生、商羽先生、黃書平先生及李紹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竺稼先生、李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謝志偉先生。